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及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绿康新能（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康进出口”，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为准），公司以自有资金等方式出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持有绿康进出口100%的股权。同时公司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绿康新能（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暂定名）
- 2、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
- 5、法定代表人：冯真武
-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合成材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塑料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投资主体：投资主体为绿康生化，无其他投资主体。

8、股权结构：绿康生化持有其 100%股权。

以上信息均以最终登记信息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在上海投资设立贸易类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进出口需求及业务发展需要，满足公司集团化供应链管理的需要，降低经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益，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绿康进出口后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风险。公司管理层将积极采取对策和措施来控制和化解风险，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管理、委派合适的管理人才，做好子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1日